

# 巡察通告

按照宁波市委统一部署，市委第一巡察组于2024年3月19日开始，对市口岸办党组进行为期两个月半的巡察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巡察对象及监督重点

巡察主要对象：市口岸办党组领导班子及成员，上轮巡察以来调离、退休、退居二线的原领导班子成员，以及主管人、财、物等重要岗位领导干部有关情况反映，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。

巡察监督重点：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、省委部署、市委要求情况；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；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情况；聚焦巡视巡察、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。

## 二、巡察组成员

任学军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组长

陈小兰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副组长、二级巡视员

王冰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副局长级巡察专员

田东海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联络员、二级调研员

王自玉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正处长级巡察专员

李静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副处长级巡察专员

叶永能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副处长级巡察专员

赵可栩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副处长级巡察专员

王麦迪 宁波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干部

## 三、巡察组联系方式

巡察期间，干部群众对巡察工作、巡察对象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与巡察组联系。巡察组在市口岸办8楼开水房旁放置巡察意见箱，意见箱由巡察组专人负责开启。欢迎您通过巡察意见箱反映与巡察工作相关的问题和意见建议。其它联系方式：

①邮政信箱：浙江省宁波市A115号专用信箱（请注明：市委第一巡察组收）；

②电子邮箱：nbxunshizu1@163.com；

③联系电话：13655840842（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；下午14:00-17:30）。

中共宁波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3月14日